

佛光大學圖書館學科專家設置要點

109.02.25 108 學年度第 3 次館務會議通過
109.06.23 108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會議包裏通過

一、佛光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圖書暨資訊處（以下簡稱本處）為透過圖書館與各系所學科專家的互動機制加強與各系所之專業合作，確實掌握各專業學科之特色以及在教學研究上對圖書資訊服務的需求，以提供本校師生更適切的學科客製化圖書館服務，特訂定「佛光大學圖書館學科專家設置要點」。

二、學科專家任期二年，原則上為無給職，產生方式如下：（二選一）

（一）由系所主管徵詢有興趣之專任老師一至二名擔任。

（二）由系所推選一至二名專任教師擔任。

三、學科專家之任務如下：

（一）擔任本處之圖書館學科顧問，透過與本處學科館員之互動，即時反應各學科師生在教學研究等方面對圖書館服務的專業需求，並提供改善建議。

（二）提供系所發展之重點及老師研究重點，建立該系所學科資源資料庫。

（三）協助建置並落實具體可行的各系所館藏發展政策（包括核心館藏），以充實學科專業圖書資源。

（四）提供圖書編目之學科專業諮詢或建議，提升分類品質，降低錯誤率。

（五）協助本處進行圖書館受贈圖書之選書作業及「特藏專區」規畫設置之諮詢。

（六）協助提升圖書館及各項館藏圖書資源的使用率。

（七）協助設計之數位典藏後設資料（Metadata），以建置本校之機構典藏。

（八）接受本處委託，提供介紹學科專長領域之專題或教材，並轉製成為機構典藏之電子資源，以協助學生了解該學科之專業領域，進而引起學習興趣。

四、凡受聘擔任圖書館學科專家者，將獲贈聘書；並依據學校教師相關獎勵辦法進行獎勵。